**罗马书 15:25-27**

***保罗并未打算立刻途径罗马去往西班牙；首先，他要去耶路撒冷，将给圣徒中穷人的捐献带去。这捐献是自愿的，而外邦人也欠债于犹太人，因为他们分享了基督里的属灵祝福。***

保罗阐明，他并不是现在就要往西班牙去；**但现在，我往耶路撒冷去供给圣徒。因为马其顿和亚该亚人乐意凑出捐项给耶路撒冷圣徒中的穷人**。马其顿的教会 (腓立比和帖撒罗尼迦所在地区) 和亚该亚 (哥林多所在地区) 凑出捐项给耶路撒冷信徒中的穷人。“乐意” 一词清楚地表明捐献是自愿且乐意给的。这可能是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8 章和 9 章提到的同一份捐献。保罗劝诫哥林多教会将所承诺帮助耶路撒冷受迫害信徒的捐献备好，说 “亚该亚人预备好了，已经有一年了” (哥林多后书 9:2)，指的是哥林多教会先前的意愿。他劝诫他们在他来时将钱准备好，并提到腓立比教会 (位于马其顿) 已经捐赠了，是他们该效仿的榜样 (使徒行传 18:12 告诉我们是亚细亚的官员治理哥林多)。

在他劝诫哥林多人时，保罗陈述了一条原则：神赏赐那些给予的人 (哥林多后书 9:6)，但个人都当按内心捐赠，因为 “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 (哥林多后书 9:7)。

虽然保罗的主要事工是将福音传给在福音并未建立之地的外邦人，但他依然在乎那些已经成为信徒的人。他要将捐献带给耶路撒冷那些圣徒中的穷人。保罗相信，这是是神呼召他的另一个使命。

保罗重复说，**这固然是他们乐意的**，来强调教会所给耶路撒冷圣徒的捐赠是自愿的。然而，之后他说，**其实也算是**外邦教会**所欠** (耶路撒冷圣徒) **的债。**这似乎反过来了。为什么捐献礼物的人欠接受礼物之人的债呢？正如保罗在罗马书所解释的一样，藉着相信基督，外邦人被赋予了犹太人的属灵祝福。这封信多次提到外邦人通过犹太人得到救恩的概念；在罗马书 11 章，保罗使用嫁接于树上的枝子的画面来描述外邦人通过犹太人获取祝福。**因外邦人既然在他们属灵的好处上有分，就当把养身之物供给他们**。因为外邦人分享了犹太人的属灵福分，所以他们应当与有需要的犹太信徒分享物质祝福。

当保罗到达耶路撒冷时，几乎是马上被逮捕，在他因无法在以色列得到公正审讯而向凯撒申诉之后，最终在被捕的情况下前往罗马 (使徒行传 25-28 章)。保罗不仅拜访了罗马，还在那里度过了自己最后的年日，成为尼禄的统治下的殉道者。当保罗在罗马监狱期间写给提摩太时，他知道自己死的时间近了 (提摩太后书 4:6-8)。

罗马书 15:25-27 **但现在，我往耶路撒冷去供给圣徒。26因为马其顿和亚该亚人乐意凑出捐项给耶路撒冷圣徒中的穷人。27这固然是他们乐意的，其实也算是所欠的债；因外邦人既然在他们属灵的好处上有分，就当把养身之物供给他们。**